

安庆市纪委监委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36.5	125.87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	0
公务接待费	24.5	13.95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12	111.92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12	31.99
公务用车购置	0	79.93

二、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 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
说明。

安庆市纪委监委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6.50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125.87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344.85%。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监察体制改革，市检察院转隶车辆编制，新增 4 辆执法执勤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用。

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次公布的“三公”经费决算为市纪委监委本级决算（无下属单位）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安庆市纪委监委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3.95 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11.92 万元，（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.99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79.93 万元）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等于年初预算 0 万元。2018 年安庆市纪委监委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次，累计出国（境）0 人次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508 号）、《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509 号）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 公务接待费支出 13.95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 24.50 万元减少 10.55 万元，下降 43.06%，下降的原因是进一步厉行节约，减少公务接待及陪餐人数。2018 年安庆纪委监委国内公务接待共 182 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），2397 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），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、外市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、市辖县来宜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往来支出。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

浪费条例》、《安庆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5〕53号)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11.92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 12 万元增加 99.92 万元，增长 832.67%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79.93 万元，年初预算 0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增加 79.93 万元，增长的原因是监察体制改革，市检察院转隶车辆编制，新增 4 辆执法执勤用车购置费用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安徽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实施办法》、《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》。统一更新公务用车 4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.99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 12 万元增加 19.99 万元，增长 166.58%，增长的原因：一是监察体制改革，新增 4 辆执法执勤用车运行维护费用；二是办案数量增加。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核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2018 年末，安庆市纪委监委机关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。